

证券代码：831892

证券简称：新玻电力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 天津市新玻电力复合绝缘子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9月4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9月1日以书面和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贾士民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具体方案中发行底价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于2022年8月2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确定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具体方案。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高质量建设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意见》《北交所坚决贯彻落实中国证监会部署全力推进市场高质量发展》相关文件精神，调整本次发行上市具体方案中的发行底价的内容为：本次发行不提前确定发行底价，将后续询价或定价产生的价格作为发行底价。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聪聪、夏善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天津市新玻电力复合绝缘子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天津市新玻电力复合绝缘子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4日